



## 陕西师范大学2010年喜获15个硕士专业学位点

<http://www.firstlight.cn> 2010-09-07

根据国家积极推进研究生教育结构调整,着力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加快发展研究生专业学位教育的精神,我校积极开展新增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申报工作,主动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从着重调整、优化硕士研究生类型结构出发,不断扩大硕士专业学位授权范围,完善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类别。同时,积极推进研究生专业学位教育的培养模式和管理机制创新,不断提高专业学位人才培养质量。继2009年我校喜增汉语国际教育硕士、艺术硕士、体育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四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和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之后,2010年我校新增硕士专业学位点又取得重大收获。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下达2010年新增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的通知》(学位[2010]32号)我校新增硕士专业学位点共计15个,分别为:社会工作、应用心理、翻译、新闻与传播、文物与博物馆、光学工程、材料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计算机技术、软件工程、化学工程、环境工程、食品工程、公共管理、旅游管理。此外,教育硕士专业领域也有新的扩展,新增“学前教育”专业方向,使我校教育硕士专业领域增至18个。至此,我校已形成了“20+1”的专业学位教育新格局,即20个硕士专业学位点和1个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点,标志着我校已基本建成多元化专业学位培养体系,专业学位教育综合能力全面提升,研究生专业学位教育驶入了“快车道”。

我校连续申报专业学位授权点的成功,对我校的科学发展尤其是健全和完善我校高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培养适应社会发展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具有重要意义,为实现我校专业学位教育跨越式发展开辟了广阔前景。

另收到教育部学生司研招处通知,我校新增15个专业学位授权点将列入2011年全国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请新增硕士专业学位点相关院系做好招生等相关准备工作,并进一步加强专业学位点建设工作,努力提高专业学位人才培养质量。

[存档文本](#)